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2)2397-0771
聯絡人：陳力勤
電 話：77367491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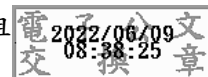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8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681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068109A00_ATTCH1.pdf)

主旨：函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所送「111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師研習營」資訊，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111年5月24日保局(綜)字第1110425088號書函辦理。
- 二、社團法人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委託辦理「111年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之承辦廠商，基於旨揭活動需要，請貴局(府)，鼓勵教師踴躍參與旨揭研習營並同意核予參與教師公假出席。
- 三、另請參與「111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之縣市政府，推薦2名種子教師參與前揭活動，並核予公假出席。
- 四、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承辦人：林書寧，聯絡電話：(02) 8772-6020分機14。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本署高中組、本署國中小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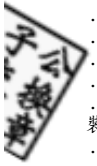


教育局 1110609



AEAA1113058887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